

桃園縣議會第 17 屆第 9 次定期會

桃園縣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工作報告

報告人：主任委員 陳盛

中華民國 103 年 3 月

目 錄

壹、現階段重點工作執行情形	1
一、綜合規劃業務	1
(一)辦理桃園升格願景論壇	1
(二)改制直轄市「業務功能調整組」業務	2
(三)彙編 103 年度施政計畫	2
(四)辦理縣政顧問座談會	2
(五)獎勵自行研究及加強縣政創新	2
(六)委託研究暨規劃案件列管	3
(七)推動桃金跨域合作	3
二、管制考核業務	3
(一)辦理本府重大工程建設管考	3
(二)中央一般性補助款基本設施計畫列管	4
(三)縣長政策列管案件	4
(四)縣政會議交辦事項及主管會議專案計畫列管	5
(五)加速處理議會交辦案件	5
(六)控管縣統籌分配稅款支援計畫進度	6
(七)加強公文稽催管制	6
(八)縣轄館舍營運管考	7
三、為民服務業務	7
(一)參與第六屆政府服務品質獎	7
(二)推廣縣容查報管理系統	7
(三)免書證免謄本便民系統列管及推廣	7
(四)線上申辦業務推廣	8
(五)辦理 1999 縣民諮詢服務熱線	8

(六)提升陳情案件回覆品質.....	8
四、資訊中心業務.....	9
(一)改制直轄市資訊系統組織調整.....	9
(二)推動民眾免費無線上網.....	9
(三)網際網路通訊協定升級.....	10
(四)辦理行政用資訊設備共同供應契約訂定作業.....	10
(五)本府公文管理暨線上簽核系統維運.....	10
(六)免書證免謄本便民系統維運管理.....	10
(七)謄本書證查驗整合系統維運管理.....	11
(八)聯合稽查資訊系統維運管理.....	11
(九)本府入口網站系統維運管理.....	12
(十)線上申辦整合系統擴充.....	12
(十一)福利補助申辦項目查詢平台.....	12
(十二)社會經濟資料庫及地理資訊應用系統建置.....	12
貳、未來努力方向.....	13
一、持續推動改制直轄市業務.....	13
二、推動市民卡.....	13
三、推動本府所屬機關入口網站共通平台.....	14
四、E化資訊平台暨差勤系統人員組織擴充.....	14
五、資訊安全強化.....	14
六、本府暨各機關罰鍰規費系統整併.....	15
參、結語.....	15

邱議長、李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召開第 17 屆第 9 次定期會，非常榮幸代表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及資訊中心全體同仁，向各位報告本會及資訊中心近期重要工作內容與具體成果。報告內容如有不周之處，尚請包涵及指正，同時也祈請各位議員女士、先生，繼續給予本會及資訊中心支持與鼓勵，使各項業務得以順利推展。

本會主要業務分為綜合規劃、管制考核、為民服務等 3 大業務，資訊中心分為資訊管理、資訊規劃等 2 大業務，謹就各項業務重點報告如下，敬請各位匡正並不吝指教。

壹、現階段重點工作執行情形

一、綜合規劃業務

(一)辦理桃園升格願景論壇

桃園縣將於 103 年 12 月 25 日升格為直轄市，為期許升格後提高為民服務品質，並且掌握發展契機，本府提供了一個對話平台，於 103 年 1 月至 3 月辦理開幕式及九大系列升格論壇活動，邀請各領域專家與縣長共同與談，同時開放各界菁英、意見領袖、社團代表及關心桃園縣未來發展的民眾共同交換想法，激盪出創新思維。

本會主辦之開幕式已於 103 年 1 月 2 日在文化局演藝廳舉行，活動當日邀請桃園縣籍立委、議員及民間團體代表等 500 人與會，由縣長就施政成果與施政願景進行專題演講，並與主持人就大桃園之未來格局進行對話。

除開幕式之外，後續九場系列論壇涵蓋大桃園升格、交通城鄉、社福、水利、航空城、教育、健康、觀光、治安等相關主題，已分別由本府相關局處主辦。關於論壇中所建議之亮點政策，已請各局處納入評估規劃。

(二)改制直轄市「業務功能調整組」業務

配合本縣改制直轄市 9 大分工作業，本會擔任其中「業務功能調整分組」整備工作。本分組已於 102 年完成改制後區公所業務職掌約 388 項、鄉鎮市公所業務移撥本府事項約 185 項之初步決議，以及各機關內部單位增設之建議，並提交人事處及主計處作為員額配置及預算編列之參考。103 年將針對前述業務做最後確認，並清點出人民申請項目，建立標準化作業流程，俾未來提供跨區申辦服務。另外，民眾經常申辦之項目，將協調本府相關局處儘量交由公所辦理，以方便民眾洽公。

依據地方行政機關組織準則，律定改制後各區公所課室名稱及職掌，除復興區公所之外，其餘改制後區公所統一設立民政課、社會課、農經課、工務課、人文課、秘書室、人事室、會計室及政風室等 9 個內部單位。另桃園區公所依人口數增設公園路燈管理課，以上研議結果已提供人事處作為擬定區公所組織規程參考。

(三)彙編 103 年度施政計畫

依據本府施政績效管理要點暨作業手冊規定，完成本府 103 年施政計畫編審作業，並送縣議會審查，最終依據縣議會核定之結果，修正本府 103 年度施政計畫，並編印成冊送議會參考。102 年 12 月另請各機關依據 102 年度施政計畫，辦理 102 年度施政績效評估，俾撰寫績效檢討報告，作為各機關施政改進參考。

(四)辦理縣政顧問座談會

為加強縣政議題交流與推動，目前已聘任 189 位熟悉本縣縣政建設工作者擔任縣政顧問，並於 103 年 1 月 28 日辦理縣政顧問座談會，縣政顧問所提意見，已送請相關機關研議辦理，每半年追蹤辦理情形。

(五)獎勵自行研究及加強縣政創新

依據「本府獎勵自行研究作業要點」，鼓勵本府同仁積極從事研究發展工作，結合業務研提具改進成效之自行研究計畫，102 年度計有 50

件提案，按季列管進度，並於年終請外聘委員進行評審作業，計有 45 件納入審查，擇優取前 10 名頒發獎勵金及公開表揚。

為進一步鼓勵本府各機關同仁發揮創意，提出與縣政業務相關之興革意見，或創新便民服務措施，103 年研擬創新提案獎勵機制，預計每年辦理 2 次提案審查，並設立創新獎、精進獎及點子獎，凡入圍及複審得獎案件即頒發獎勵金。得獎案件由本會持續追蹤執行成效，績效良好者將給予行政獎勵，以鼓勵同仁落實推動執行。

(六)委託研究暨規劃案件列管

本府委託研究暨規劃案件，以「不執行、不委託」為原則。102 年(含以前年度)持續列管 16 案，均按季列管執行進度。為加強委託研究計畫之管理，已結案件於半年後追蹤其執行成效，並針對無故展延研究期程案件加強列管，俾促請各機關落實研究規劃成果。近半年已追蹤 8 案研究結果，其中 6 案採行、1 案參採，1 案存查。

(七)推動桃金跨域合作

金門縣政府於 103 年 2 月 26 日由縣長李沃士率縣府團隊蒞臨本府，雙方就戶政、地政與稅務等 3 項業務進行交流，共同推動跨域合作，並簽署合作備忘錄。除 103 年已開辦之出生、姓名變更等 8 項戶政便民服務措施，後續將擴大到地政、稅務等多達 60 項合作項目，以嘉惠兩縣民眾，免除來回奔波之不便。

二、管制考核業務

(一)辦理本府重大工程建設管考

本府訂有重大建設計畫管制考核要點，針對各機關資本門編列 1,000 萬元以上、非經常性支出之重要建設計畫進行管制，要求各計畫執行機關訂定每月預定進度及各項作業期程，由本會審查後據以列管，並按月填報最新執行進度。102 年度計列管 183 案（包含 102 年度新增案件 98 案，101 年度持續列管案件 85 案），截至 103 年 2 月底止，已解

除列管 60 案，撤銷列管 4 案，持續列管 119 案（包含進度符合或超前者 73 案、進度落後未達 10% 計 23 案、落後 10% 以上 23 案）。

針對進度落後 10% 以上案件，本府定期召開本縣重大工程進度管制研商會議，由業務機關陳報最新辦理情形，與說明所遭遇困難及解決方式，以嚴格管控執行進度。經分析近半年落後 10% 以上案件延誤原因，主要為土地取得問題與管線遷移延誤。為此，本府已積極與相關地主完成協議，並加強與各管線單位間溝通，請其盡力配合本縣各項重要工程推展。

另本會運用實地查證方法，以確實掌握列管案件執行進度，102 年度實地查證作業共計辦理 32 場次，陸續就列管案件執行狀況與落實情形進行查證，要求執行機關加強掌控計畫執行期程，並請專家學者提供工程專業意見，交主辦機關參採。

(二)中央一般性補助款基本設施計畫列管

本府 102 年度基本設施補助計畫計有文化、體育、道路、水利、建物設施及其他建設經費等 6 類共 133 案，補助計畫總經費 15.93 億元(含中央核定 15.5 億元，本府自籌 0.43 億元)。中央核定經費較 101 年(15.42 億元)增加約 800 萬元。

根據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現已更名為國家發展委員會)於 102 年 10 月 25 日公布 101 年度各縣市政府基本設施補助計畫執行情形評核報告，101 年度發包率達 100%、完工率達 98.78%、驗收完成率達 95.12%、績效目標總達成率為 99.01%，四項指標中以完工率於受評縣市中排名第一，顯示本府整體行政效能表現優良。

(三)縣長政策列管案件

有關縣長政策分 12 大政策內容具體執行，細分為 189 案進行列管，截至 103 年 2 月底已解除列管 174 案，政策執行率達 92.06%，餘持續列管案件均積極執行中。

近期完成解除列管項目為「五楊高架爭取增設楊梅交流道」，本計畫已經中央核准，予以解除列管。

(四)縣政會議交辦事項及主管會議專案計畫列管

依據每月縣政會議紀錄，挑錄主席裁示屬縣政未來政策擬定之重大議題予以追蹤，函請相關機關提送計畫及期程，提會討論持續列管至結案，102年1月至103年2月計列管9案，解除列管7案，尚餘2案持續列管中。

為加強本府重要施政計畫執行效能，本府自100年開始推動專案經理人制度，透過計畫整合模式，強化跨機關協調機制，將專案分項進度提報本府主管會議，進行全方位監督。102年1月至103年2月，計列管20案，解除列管5案、撤銷列管1案、併案追蹤4案，計10案仍持續追蹤列管中。

(五)加速處理議會交辦案件

1. 議會列管案件

本會針對議員質詢及議會議決案件進行專案列管，要求相關局處儘速將辦理情形函復議會、議員，並針對回覆情形逐案審核，經審核有後續事宜者(如：會勘、協商、向中央部會請示)，則持續列管，並定期追蹤進度，截至103年2月底止，第8次定期會列管1,433件質詢案；第22次臨時會列管261件議決案；另102年度共列管4,004案。為使議員了解前次會期議決案之執行情形，本會定期彙編議決案執行情形報告書，分送議員及本府相關局處參考。

2. 議員及服務處參與會勘案件

本會每半年彙整議員服務處參與會勘案件最新辦理情形，函送各議員及議會，102年計會勘915件，辦理會勘案件數量前三名依序為交通局、水務局、地政局。

(六)控管縣統籌分配稅款支援計畫進度

依據「本縣縣統籌分配稅款支援鄉（鎮、市）建設考核要點」定期追蹤列管計畫執行情形，截至 103 年 2 月底止，共計列管 41 案（包括 102 年度以前核定案件 36 案及 103 年新核定案件 5 案），目前已完成 5 案，持續列管 36 案。其中持續列管案件有 9 案進度落後，經分析執行案件進度落後原因，多為招標作業、施工作業及規劃設計作業等因素，已請各公所做好先期評估，加強行政協調，避免延誤進度期程，另請本府業務主管機關予以協助。

為加強督導各計畫之執行，落後案件除納入本府重大工程管制研商會議逐案檢討外，另針對連續 2 個月進度落後達 20% 以上案件，責成執行單位提出專案檢討報告，研提具體解決方案。

(七)加強公文稽催管制

本會按月統計分析本府一般公文案件處理時效，函文各局處檢討並提出改善時效方案。102 年本府應辦一般公文 138 萬 8,584 件，平均發文使用日數 1.53 日。針對公文逾期案件，除加強稽催外，亦請各機關內部查處逾限疏失，並提送管制情形自評報告，落實內部自主管理。

針對人民申請案件，著重於「以案管制」機制，每季於網站公布「人民申請案件項目暨期限彙編」，共列管 526 項人民申請項目。每月分析各機關常見缺失，如：公文性質登錄錯誤、逾越辦理期限、需新增人民申請案件項目、分段銷號、標準作業流程作業期限與核定應辦日數不符等，並函請各機關檢討改進。

本會每年辦理公文品質檢核作業 1 次，以年終考評之形式評比各局處年度公文整體表現，輔以各局處不定期自主性抽查，逐漸改善各局處公文缺失。

在推動線上簽核方面，102 年度線上簽核比率達 61.80%，已達行政院設定各縣市政府應達成線上簽核 30%之目標值。

(八)縣轄館舍營運管考

依據「本縣縣轄館舍營運考核作業要點規定」，102 年度針對 7 個低度使用之縣轄館舍進行列管，經本會稽催管考及各機關積極經營，原住民文化會館、大溪公會堂及蔣公行館、角板山行館、原消防局舊廳舍、原楊梅國中報廢宿舍 B 棟等 5 個縣轄館舍，102 年 4 月已達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活化標準，解除列管，餘 2 個館舍(原楊梅國中報廢宿舍 A 棟、大園鄉濱海遊客服務中心)持續列管中。

本縣縣轄列管館舍之督考機制，係以書面檢核與年終實地考核併行，每季由館舍管理機關提出營運績效報告，年終由本會實地考核，102 年度列管案件年終考核作業於 103 年 3 月 18、21 日舉辦，將於考核完畢後提供考核成績及委員意見，函請各館舍管理機關參考檢討改善。

三、為民服務業務

(一)參與第六屆政府服務品質獎

第六屆行政院「政府服務品質獎」，本府推派文化局、工商發展局、水務局、本縣蘆竹鄉公所、大溪戶政事務所及楊梅地政事務所等 6 個機關參獎，歷時近半年共輔導 42 場次，已送參獎計畫書在案。

(二)推廣縣容查報管理系統

本系統提供 19 項有礙縣容觀瞻或危害公共安全事項之查報項目，102 年 10 月至 103 年 2 月，共計查報 1,926 件，查報案件項目之前 3 名依序為道路坑洞修補(956 件)、交通號誌(桿)維修(250 件)及髒亂點查報(173 件);桃園市、中壢市及龜山鄉則為查報案件量較大之區域。

(三)免書證免謄本便民系統列管及推廣

本系統目前提供戶籍謄本、土地登記簿謄本、建築物登記簿謄本、地籍圖、建物測量成果圖、商業登記、工廠登記、使用執照存根、土地使用分區證明、財稅證明等 10 項書證謄本。102 年 10 月至 103 年 2 月共查詢 31 萬 4,789 次。另 102 年 11 月實地稽核相關機關(觀光行銷局、

八德市公所、龜山鄉公所、水務局、環保局等)，請其加強兼顧公務及民眾個人資料保護。

(四)線上申辦業務推廣

為提供民眾方便多元的網路申辦服務，本府「線上申辦整合系統」共提供 67 項線上申辦項目。102 年 10 月至 103 年 2 月共受理 1 萬 293 件，受理項目前 3 名分別為「請領戶籍謄本(預約)」(2,355 件)、「商業歇業登記」(723 件)、「地籍人工登記簿謄本申請」(653 件)。

在超商申辦方面，提供 31 項申辦項目（含查詢、繳費）及 2 萬元以下（限本府開立）罰鍰及規費繳納，提供民眾更便捷之服務。102 年 10 月至 103 年 2 月，計有 4,880 件申辦案件及 9,389 件繳費案件運用本項便民服務措施。

(五)辦理 1999 縣民諮詢服務熱線

因應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並落實縣長「愛與祥和」施政理念，1999 專線目前已進用 3 名視障話務人員。

1999 縣民諮詢服務熱線上線以來提供電話轉接、縣政諮詢、陳情申訴、活動訊息、交通資訊等 24 小時諮詢服務，102 年 10 月至 103 年 2 月累積來電總數達 8 萬 4,006 通。

為加強服務來電民眾，本會要求各機關隨時更新縣政資訊，同時亦不定期電話抽測話務人員，以加強 1999 熱線服務品質。

(六)提升陳情案件回覆品質

本府提供民眾陳情管道計有縣政信箱、1999 縣民諮詢服務熱線、電話、現場、郵寄、傳真等方式；並訂有「桃園縣政府暨所屬機關處理人民陳情案件作業要點」及「桃園縣政府縣政信箱便民系統陳情案件作業要點」，本會於收受民眾陳情後，即分文至各業務機關依權責辦理。

102 年 4 月 11 日修訂本府縣政信箱作業要點，增訂檢核獎懲原則，供各機關作為辦理之依據，透過獎懲機制，確實改善回復品質，提升民

眾滿意度。同時每季彙整各機關檢核情形，檢視檢核作業是否確實，以提報滿意度不佳或未見改善之機關。另每月統計各機關辦理績效，並針對民眾不滿意案件，挑列回復內容不佳之案件，轉知各機關參考改進，並要求加強不滿意案件檢討分析及改善。

四、資訊中心業務

(一)改制直轄市資訊系統組織調整

為進行本府與公所間行政用資訊網路暨機房共構環境整合作業，已完成 13 鄉鎮市公所資訊環境實地訪查，並已規劃本府機房與公所間網路架構整合期程，預計 3 月底完成本府機房端進行網路安全防護機制建置。

因應升格改制，本府各機關及鄉鎮市公所之共通性系統（如：罰鍰規費、財產管理、薪資出納…）及業務用資訊系統（如：停車資訊導引、公車動態系統、圖書館自動化系統…），已陸續研擬招標文件或進行招標程序，部分則已進行開發建置作業。屬各機關自行運用之系統（如：警網勤務派遣系統、垃圾清運路線即時查詢系統…等），亦陸續進行招標採購作業或納入既有系統維護案內執行。

(二)推動民眾免費無線上網

為提供民眾更優質無線上網服務，本府運用行政院國發會推動之 iTaiwan 無線上網服務共享資源，建置免費無線上網熱點，除可節省建置及營運經費外，亦可達到全國性無線網路互通。目前已建置 189 個免費無線上網熱點，分別於文教場所、申辦洽公場所、旅遊景點等。平均每月使用人數約 5 萬 7,000 人。另加上中央於本縣建置之 229 個免費無線上網熱點，共有 418 個免費無線上網熱點，每人使用上網頻寬容量為 1Mbps 以上，提供民眾基本連網需求。

本縣 103 年將於戶外區域增設無線網路熱點，如夜市、商圈等，以期能符合民眾之上網需求。

(三)網際網路通訊協定升級

為因應全球 IPv4 網路位址已告用罄，並配合行政院網際網路通訊協定升級，本府各機關已編列相關預算，逐步汰換網路設備，於 102 年底完成主要外部服務(主要對外服務網站、DNS、Email 及骨幹網路等)升級，104 年底前完成次要外部服務(次要對外服務網站、DNS、Email 及各辦公室機房接入電路等)升級，105 年以後完成內部使用網路(內部接取網路、內部網路、資料庫、應用系統及個人電腦等)升級。

本府骨幹網路於 102 年 9 月起逐步導入 IPv6 服務，並於年底前順利完成主要外部服務之升級作業，截至 102 年底，本府各機關已完成外部服務資訊系統升級比例高達 70% (行政院推動辦公室規劃之 IPv6 升級進度目標為 50%)，獲行政院頒發「網際網路通訊協定升級推動方案」績效卓越獎。

(四)辦理行政用資訊設備共同供應契約訂定作業

為增進本府各機關辦理資訊設備採購方便性，將於 103 年度訂定本府資訊設備共同供應契約，屆時可加速各機關資訊設備採購作業，目前刻正於招標採購階段。

(五)本府公文管理暨線上簽核系統維運

為配合行政院「電子公文節能減紙推動方案」，本府自 101 年 1 月起推動「公文管理暨線上簽核系統」，截至 103 年 2 月已陸續導入府內 23 個機關、本府二級機關、各鄉鎮市公所、戶政事務所及地政事務所、文化局、消防局、衛生局、警察局及各高國中小學校，103 年 3 月底前將導入本府環保局，並依期程完成，共計 364 個機關，使用人數約 1 萬 8,000 人。

(六)免書證免謄本便民系統維運管理

為配合「電子化政府」的推動，實現「多用網路、少用馬路」之理念，「免書證免謄本便民系統」於 92 年 4 月上線啟用，提供申辦業務查

詢、書證謄本列印、報表稽核及資料安全認證與傳輸等功能，目前業務使用單位包含本府各機關及鄉鎮市公所共計 59 個機關。民眾透過此系統申請案件可免檢附 10 項書證，包括：戶籍謄本、土地登記簿謄本、建築物登記簿謄本、地籍圖、建物測量成果圖、商業登記、工廠登記、使用執照存根、土地使用分區證明、財稅證明。

因應本縣升格改制，本系統規劃增加「電子查驗謄本」服務，擴大縣政資料庫查詢系統對民眾服務範圍。現正與內政部戶政司確認雙方系統介接連結作業要點及機制，以達全面免附謄本目的，有效提升民眾申辦便利性。

(七)謄本書證查驗整合系統維運管理

「謄本書證查驗整合系統」係為整合本府各機關所核發之執照或證照等證明文件，統一收存，提供跨機關業務使用。本系統於 101 年 1 月上線啟用後，截至 103 年 2 月已整合 5 個機關納入 6 項登錄證明文件共 1,221 筆，供各機關使用：

1. 文化局：桃園縣政府演藝團體登記證、桃園縣政府演藝團體查驗證明、桃園縣街頭藝人活動許可證。
2. 勞動局：理事長證明書。
3. 衛生局：心肺復甦術暨自動體外電擊器合格證書。
4. 原民局：原住民機構、法人或團體證明書。
5. 水務局：河川區域種植證明書。

(八)聯合稽查資訊系統維運管理

營業場所及建築公共安全影響人民生命財產甚鉅，希藉由「聯合稽查資訊系統」加強各聯合稽查單位公安資料橫向聯繫整合，有效協助稽查單位，做出正確判斷，以促使業者立即改善。本系統於 101 年 1 月上線啟用，由本會進行管考作業，並持續辦理系統維護。截至 103 年 2 月各機關稽查案件數：工務局 5,445 件，工商局 5,445 件，衛生局 5,542

件，消防局 5,710 件。

(九)本府入口網站系統維運管理

102 年 12 月 25 日配合本府升格倒數計時，更換官方入口網站中文版並將主題館改以「生命地圖」各階段呈現，民眾無需瞭解本府各局處業務執掌，即可快速查詢，期望能更貼近民眾需求，提高民眾再訪意願。除此之外，為加強本府各機關網站維運管理，亦訂定「桃園縣政府網站維護計畫」。不定期抽查本府各機關、鄉鎮市公所、戶政事務所、地政事務所之網站，強化網頁資訊之正確性、即時性，以提高便民服務效能。

(十)線上申辦整合系統擴充

因應本縣升格改制，進行本系統升級擴充，期能藉此擴大服務範疇與提供多元管道。目前已完成跨機關一致性資料更正通報，提供不會使用電腦民眾進行線上申辦之資訊代理人，及重新調整申辦項目分類，使民眾易搜尋自己所需申辦項目之功能。目前刻正擴充新增 3 項線上/超商申辦服務項目及新生兒加保電子化服務。此次擴充於 102 年 6 月爭取中央同意經費分攤，並已於 8 月中旬完成招標採購，預計 103 年 5 月底完成建置作業。

(十一)福利補助申辦項目查詢平台

本府提供之福利補助項目越來越多，為使民眾更容易找到符合自身資格及需求之福利補助項目，進而建置資訊平台，整合各項福利政策，透過此平台，民眾可利用個人電腦，根據其個人的身分及遇到之問題，顯示符合民眾資格之各項福利補助項目，讓民眾更方便搜尋自身可申請之福利補助項目。

本案於 103 年 2 月 14 日完成系統建置，各機關現正進行資料登打上傳作業，俟完成後辦理系統上線。

(十二)社會經濟資料庫及地理資訊應用系統建置

為解決本府各機關圖資提供及需求，並與中央機關圖資進行流通，

規劃建置本府圖資交換共通平台，作為本府 GIS 資源管理、分享及發布之核心，未來在本府各機關與中央圖資交換上，透過服務發布機制即可達成圖資交換共享，並建立與內政部 TGOS 圖資分享單一管道，獲得中央發布圖資服務，並利用空間資訊整合社會經濟統計資料，建立社會經濟示範應用系統。

全案已於 102 年 1 月完成招標作業，102 年 11 月已完成第一階段社會經濟資料庫成果發布至內政部系統，現階段刻正辦理第二階段倉儲平台系統開發建置及單一登入機制整合與測試。

貳、未來努力方向

一、持續推動改制直轄市業務

本會負責之「業務功能調整分組」，現階段除清點各公所人民申請項目，後續將建立 SOP，以及檢討申辦流程簡化、時間縮短、減免應附書表文件，俾改制後提供人民申請案件「跨區申辦」服務。另針對線上查報系統，後續將與資訊小組及相關局處討論系統擴充整合事宜，以建立完善的網路通報及申辦服務。

103 年下半年的重點工作在規劃完整教育訓練並制定作業手冊，期使改制後人員服務品質一致，同時檢討各公所洽公環境、動線安排及引導標示等，做好升格之準備工作。

二、推動市民卡

為提升民眾幸福感，規劃發行桃園市民卡，結合多項公共服務及市民日常生活應用，提供整合性多功能服務，如搭乘公共交通工具（捷運、火車、公車）、觀展優惠、借書、繳停車費、小額錢包、購物優惠等，以提升市民生活便利性。

隨著行動上網的普及，智慧型手機已成為主流，桃園市民卡除了以晶片卡之「實體卡」形式發卡，亦將規劃透過空中下載(OTA)的方式發行「虛擬卡」至市民的智慧型手機上。桃園市民卡因係屬台灣首創多卡

合一架構，電子票證公司須配合進行相容性測試，及介接 TSM(信賴服務管理系統)，並向金管會報備核准，將依法規通過及技術發展成熟度等因素，預定 104 年試辦發行。

三、推動本府所屬機關入口網站共通平台

為因應本縣升格改制，102 年規劃本府所屬一、二級機關及相關主題網站移轉至共通平台。網站除了重新設計版面及調整網站架構外，更期望透過共通平台統一控管多網站，達到一次上稿多向發布之資源集中、資訊共享及節省公帑之效益。本案分三階段進行，預計 103 年 5 月 31 日前完成。

此外，103 年規劃調整與擴充現有管理平台軟硬體暨系統功能，並提供 RSS 訂閱資訊服務，預計 103 年 12 月 20 日前配合改制調整組織架構，將本縣各鄉鎮市公所導入本府入口網站共通平台。

四、E 化資訊平台暨差勤系統人員組織擴充

為因應本縣升格改制，擴充本府 e 化資訊平台暨整合 13 個公所差勤系統人員組織、因應升格投入整合移轉、重新編制升格組織機關架構優化調整、進行員工入口網與 AD 系統資料介接、建立 AD 目錄服務系統 web based 管理介面及規劃本縣各類資訊系統整合等工作。期能藉此整合公所人員組織資料，以加速機關縱向與橫向之溝通，提升本縣升格後之工作效率。

本案於 102 年 6 月爭取中央同意經費分攤，並已於 8 月中旬完成招標採購，預計 103 年 9 月完成 13 個公所差勤系統整批轉檔資料作業，刻正進行與 13 個公所差勤系統帳號轉檔測試作業。

五、資訊安全強化

持續進行資訊安全防護暨強化，於 103 年底前分階段調整本府網路暨府外單位 VPN 網路架構，加強控管網路安全，將檢視現行防火牆存取規則，保障資料存取、系統存取、網路存取之安全。

並依國家資通安全會報「政府機關（構）資訊安全責任等級分級作業施行計畫」規定，預計 103 年 12 月底，導入資訊安全管理機制(ISMS)，以強化資訊安全防護、防範潛在資安威脅，進而提升本府資通安全防護水準。

六、本府暨各機關罰鍰規費系統整併

本府「罰鍰規費管理系統」於 102 年已陸續導入 36 個機關，預計 103 年 7 月 7 日前再導入 30 個機關(13 鄉鎮市公所、衛生局及各衛生所、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動物防疫所、風景區管理所)。

全案已於 103 年 1 月 2 日完成建置離型系統及系統功能增修事宜，刻正辦理系統功能測試及教育訓練。

參、結語

以上謹就本會 102 年 10 月至 103 年 3 月重點工作以及未來努力方向摘要報告，如有疏漏或不足之處，敬請批評指教。謝謝！